**科技创新发展“十四五”规划**

按照《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“十四五”规划编制工作方案》的具体工作安排，我们认真梳理、总结了“十三五”期间全区科技创新发展情况，并根据我区现有科技创新发展的基础以及重点产业布局，初步形成了科技创新发展的“十四五”规划。具体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“十三五”时期主要成果

“十三五”以来，按照国家高新区的使命和方向，立足区域发展实际,强优势、补短板、筑生态，全区科技创新呈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。

**一是**坚持内培外引，大力培育科技创新主体。通过实施创新主体培育工程，引导企业与高校、科研院所合作，打造以企业为主体、市场化为导向的技术创新体系，不断培育和挖潜企业自主创新能力，全区科技创新主体呈现爆发式增长。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由12户增长到120户，长春市科技型小巨人企业由10户增长到69户，省级科技型小巨人企业达到30户。技术交易合同备案累计实现76亿元。

**二是**紧抓载体建设，持续放大产业孵化空间。孵化载体建设从零起步，利用五年时间，打造了29个孵化载体，其中：国家级孵化载体6个，省级孵化载体6个，总面积达到32万平方米，在孵企业645户，累积孵化高新技术企业54户。同时，还打造谋划了津长双创服务中心、一亿中流上市企业加速器、科技成果承接转化基地三个辐射全区的孵化空间，以及生物医药产业、光电子产业等服务全区的公共服务平台。

**三是**强化政策引导，不断激发区域创新活力。通过借鉴成都高新区、天津滨海新区等发达高新区的政策，对原有政策体系进行了修改完善，进一步加大了政策支持力度与扶持范围，累计兑现落实政策资金6130万元。同时，辅导推荐100多个项目申报省、市科技发展计划等科技项目，累积申报项目资金6000余万元，为企业实现创新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。

**四是**把握对口契机，深化与东部发达地区合作。把握国家推动老东北工业基地新一轮振兴有利机遇，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开展对口合作工作的相关工作部署和要求，打造了总面积44000平方米的津长双创服务中心。引进培育各类企业62家，其中高新技术企业13家，虚拟注册企业119家，引进打造了知识产权促进中心、长春科技金融中心净月分中心等公共服务平台。

**五是**营造双创氛围，不断提升创新创业活力。先后组织承办了第六届、第七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吉林赛区赛事，阿里巴巴“诸神之战”全球创科大赛（东北亚赛区），中英2019年硬科技创新创业大赛，吉林省首届数字产业高峰论坛等极具影响力的赛事及活动，在全区创业者心中树立起了良好的口碑，全区创新创业活力不断提升。

三、“十四五”时期发展思路

（一）提升自主创新能力。

**1.建设公共创新平台。**完善光电子、新材料、生物医药、新能源、生态农业等技术服务平台。整合高校、科研机构和企业的实验、检测等资源，建立开放共享的开放实验室。依托企业、高校、科研院所建设一批科技成果中试中心、工业性实验基地和实验站。深入推进新型产业研究院建设，推动科技创新资源和市场需求直接对接。建立新型研发机构，探索集聚高端创新资源、加速科技成果转化新模式。

**2.培育技术创新主体。**大力培育高新技术企业、科技小巨人企业，打造一批拥有核心技术、竞争力强、成长性好的科技领军企业。落实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，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。完善企业全生命周期梯度培育链条，构建以雏鹰企业、瞪羚企业、独角兽企业为重点的企业梯度培育体系，扶持企业发展壮大。组织开展产学研协同创新，鼓励企业与高校、科研院所开展战略合作，共建产业技术战略联盟、共建新型研发机构，为企业发展提供技术支撑。

**3.聚集科技创新资源。**加大政策力度，鼓励、吸引两院院士、高端科技人才及团队在净月高新区创办企业、开展科研成果转化、建设创新平台等创新创业活动。探索与中科院长春分院、长春光机所、长春应化所、吉林大学、东北师范大学、吉林农业大学等高校院所科技人才、科技成果等科技资源在净月高新区创新创业。加强与浙江、天津、北京、上海、江苏、广东、深圳等地区域科技合作，重点推进津长（吉浙）双创合作示范基地建设。

（二）完善创新创业生态系统。

**1.打造创新创业新高地。**依托在长“大校、大所、大企、大区”大力发展综合性和专业化孵化器，积极发展创客空间、创业咖啡等新型孵化模式，推动“互联网+创业服务”“孵化器+商业空间”发展，加快建设一批创业苗圃，打造众多双创平台。

**2.完善创新创业服务。**吸引和培养一批优质科技服务机构开展战略咨询、创业服务、融资对接等服务。推行创业导师制度，加强区内双创载体创业培训指导，支持创业论坛、创业大赛、创业路演以及产品展览等创业活动开展。充分利用津长双创服务中心创新创业要素集散中心的作用，为全区企业、创新创业人员提供全面优质服务。

**3.培育创新创业文化。**积极倡导敢为人先、宽容失败的创新文化。引导建设创业者、投资人、导师等各种形式的创业组织和网络，支持创业资源的联通和共享，建设创业资源密集和创业文化浓郁的创业社区。鼓励开展创业大赛、创业论坛、创业培训，引导创业服务和运营机构的社会化、专业化发展。支持创业活动的国际合作。引导新闻媒体加强创业宣传力度，推动全社会形成崇尚创新创业的文化氛围。

（三）开展全面开放创新。

**1.推动全方位对口合作。**深入推动与浙江、天津的全方位对口合作，抢抓对口合作有利契机，着力引进发达地区先进的管理理念、发展经验和要素资源，全力推动创新赶超。积极推进津长（吉浙）双创合作示范基地、津长（吉浙）双创服务中心建设，支持阿里云创新中心、天津榴莲众创空间、一亿中流上市企业加速器等平台的运营发展，着力打造津长（吉浙）双创合作的示范载体和平台。

**2.强化多层次战略合作。**加强与上海、江苏、广东、深圳等长三角、珠三角地区开展合作，推动区内优势科技资源与发达地区的资本、市场、管理等创新要素对接。深化与俄罗斯激光协会、白俄罗斯科学园、韩国未来部等国家机构及组织的合作基础，积极引进产品技术和产业资源，打通国际合作交流通道。

**3.加强紧密型战略合作。**加强与中科院长春分院、长春光机所、长春应化所、吉林大学、东北师范大学、吉林农业大学等合作，实现与大校大所科技创新优势、创新资源、创造能力的对接。吸引两院院士、高端科技人才及团队在净月高新区开展多种形式的创新创业活动。